

## 台湾经贸部呼吁光伏企业应诉美反倾销

美国商务部1月3日对2012年中国大陆光伏双反案行政初判，调降中国大陆光伏企业税率。台湾经贸部称将不利于台湾光伏企业，于1月8日呼吁，台湾光伏企业应积极应诉争取美国反倾销调查。

依据美国商务部行政复查初判，台湾国贸局分析，像台湾台湾茂迪税率11.45%及其他厂商税率19.5%，仍低于多数中国大陆厂商，但因主要陆厂税率调降，导致台湾业者丧失原本在去年12月17日美国商务部终判获大幅调降税率的竞争优势，对业者销美不利。

台湾国贸局引述业者看法，由于台湾直接出口美国数量不大，加上业者已积极参与国际贸易委员会(ITC)应诉，希望争取最终美方作成台湾出口对美国未造成产业损害，无需课徵反倾销税的终判。

台湾国贸局表示，目前已提供业者应诉ITC产业损害调查部分律师费补助，支持业者争取有利终判结果，呼吁业者积极应诉，争取美国不课反倾销税终判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71900.html>